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江怡靜
電話：06-2986202#2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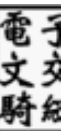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專字第11209005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900513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
「112年度教學基地學校各領域教師暑假共同備課研
習」，請鼓勵所屬學校教師踴躍參加並惠允公假出席，詳
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7月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
1120085474號諒達。
- 二、為開發有效之教學策略與作為，發展有效教學基地，提升
師資品質與培用效能，爰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本案課程表如附件，相關資料臚列如下：
 - (一)研習時間及地點：112年8月14日至16日，上午8時30分至
下午8時20分，共計3天，於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
辦理。
 - (二)參加對象：以參與教學基地學校之各領域教師優先。
 - (三)提供三峽總院區住宿，可住宿對象為參與本研習之講
師、北北基與桃園龜山、八德外其餘地區學員。
 - (四)交通費補助對象為講師(須備妥身分證影本、存摺影本、



購票證明或檢具票根)。

(五)欲報名旨揭研習者，請於112年7月16日(星期日)前上網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Enrol.aspx>)，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黃仁瑜小姐，聯繫電話：(02)7740-7510。

(六)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
四、本案相關聯絡人：王姿勻小姐；電話：(02)7736-7485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

